

##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及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9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银行贷款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银行贷款情况概述

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2026年度公司拟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84.90亿元。本次综合授信额度拟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国内外信用证、保理、保函、福费廷、中期票据等业务。其中，银行贷款余额预计不超过15.00亿元（含15.00亿元）人民币。

为便于公司向银行机构办理授信额度的申请事宜，上述融资额度内发生的具体融资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并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融资合同等其他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股东会。

此授信额度在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分、子公司分配使用。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银

行、授信额度可以根据实际需求在额度范围内进行择优选取、调整或者调剂。

## 二、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预计情况

2026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申请授信单位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	用途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84,000	一年	综合授信
	兴业银行哈尔滨友谊支行	65,000	一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新区分行	70,000	一年	
	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河图支行	30,000	一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236,000	三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	60,000	一年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友谊支行	30,000	一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80,000	一年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90,000	一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24,000	一年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50,000	一年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30,000	一年		
合计		849,000		

上述拟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另行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或协议。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银行贷款是为促进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稳健发展，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时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